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5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5 月 22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洪武北路 16 号汇金大厦 7 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6,754,3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3.9587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陈翔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

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许昭贤、庄金玉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3、董事会秘书朱水宝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694,748	99.9313	59,600	0.0687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694,748	99.9313	59,600	0.0687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694,748	99.9313	59,600	0.0687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694,748	99.9313	59,600	0.0687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694,748	99.9313	59,600	0.0687	0	0.0000

6、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694,748	99.9313	59,600	0.068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694,748	99.9313	59,600	0.0687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694,748	99.9313	59,600	0.0687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694,748	99.9313	59,600	0.0687	0	0.0000

10、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津贴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2,958,180	99.7411	59,600	0.2589	0	0.0000

1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计提 2022 年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694,748	99.9313	59,600	0.0687	0	0.0000

1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694,748	99.9313	59,600	0.0687	0	0.0000

13、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694,748	99.9313	59,600	0.0687	0	0.0000

14、 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5,117,680	99.9300	59,600	0.0700	0	0.0000

15、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694,748	99.9313	59,600	0.0687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62,159,5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22,958,18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577,068	96.3584	59,600	3.6416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0	0.0000	59,600	100.0000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577,0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22,958,180	99.7410	59,600	0.2590	0	0.0000
7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2,958,180	99.7410	59,600	0.2590	0	0.0000
8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2,958,180	99.7410	59,600	0.2590	0	0.0000
9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22,958,180	99.7410	59,600	0.2590	0	0.0000
1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津贴方案》	22,958,180	99.7410	59,600	0.2590	0	0.0000
11	《关于公司计提 2022 年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22,958,180	99.7410	59,600	0.2590	0	0.0000
13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2,958,180	99.7410	59,600	0.2590	0	0.0000
14	《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22,958,180	99.7410	59,600	0.2590	0	0.0000

	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5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2,958,180	99.7410	59,600	0.2590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和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1 月 18 日、2023 年 4 月 28 日、2023 年 5 月 12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堃 杨俊哲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